

证券代码：832256

证券简称：大乘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贺磊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经综合评估，拟变更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、补充及完善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相关制度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：

（1）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

（2）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（3）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
（4）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- (5) 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- (6) 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- (7) 《内部控制制度》
- (8) 《财务管理制度》
- (9) 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- (9) 《承诺管理制度》
- (10) 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- (11) 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
- (12) 《印鉴管理制度》
- (13) 《资金管理制度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相关制度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：

- (1) 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
- (2) 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- (3) 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

(4) 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未来整体发展考虑和战略布局需要，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惠州
市飚王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惠州仲恺高新区沥林镇山坡村围心东路 1 号松
海新材料产业创新中心 A 区 1 号厂房 3-8 楼，注册资本 1000 万元，（以上注
册信息最终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8 日